

臺北市信義區三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校內多語文競賽實施辦法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 112 年度國民小學多語文學藝競賽實施計畫。
- (二) 臺北市各級學校（含幼稚園）暨社教機構推動鄉土語言教學實施方案。
- (三) 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鄉土語言教學實施計畫。
- (四) 臺北市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宣導國語文之重要性及正確觀念，營造校園之優良學習環境。
- (二) 增進學生國語文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發展語文興趣。
- (三) 促使師生正確認知正體字之歷史傳承，養成使用正體字習慣。
- (四) 引起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與好奇心，培養學生聽說基本能力。
- (五) 培養學生兼重本土化與國際化視野，激發學生愛國愛鄉情操。

三、辦理單位：教務處

四、多語文競賽類別：

- (一) 國語文學藝競賽。
- (二) 本土語言學藝競賽：包含臺灣閩南語、臺灣客家語及臺灣原住民語
- (三) 英語學藝競賽。

五、選拔競賽項目(以臺北市多語文競賽為主)

(一)演說： 1.國語 2.英語	(二)朗讀： 1.國語 2.閩南語 3.客家語(課內選拔) 4.原住民語(課內選拔)	(三)作文（國語）	(四)寫字（國語）： 1.寫字 2.硬筆書法(中年級課內選拔)
(五)字音字形 1.國語(年級施測) 2.閩南語(課內選拔) 3.客家語(課內選拔) 4.英語拼字比賽	(六)歌唱(推薦選拔賽) 1.閩南語(課內選拔) 2.客家語(課內選拔) 3.原住民語(課內選拔)	(七)戲劇 1.英語讀者劇場(課內選拔) 2.英語故事劇(不辦理)	(八)情境式演說 1.閩南語 2.客家語(課內選拔) 3.原住民語(課內選拔)

六、辦理方式及日期：

項目	參加對象	比賽方式(評審)	比賽時間	地點	備註
國語文基本能力競賽	課文朗讀 (配合五月繪本)	一年級各班全體學生 教師自選 1 課課文、2 首唐詩或 1 首詞朗讀(暫定)，以全班齊讀為主，可以穿插單人、雙人或多人朗讀，亦可加入簡單動作，評分重點以聲音表現為主。 (校長、教務主任、幼兒園主任)	113.03.10 (五) 08:20-09:20 另訂時間，詳見備註	視聽教室	配合 5 月繪本活動辦理
	鉛筆字	二年級各班	113.03.06 (三) 08:45-09:15	各班教室	頒發各年級優等 5 名、佳作 5-10 名獎狀

項目	參加對象	比賽方式(評審)	比賽時間	地點	備註
		(藝文老師、書法教師、總務主任)			
硬筆書法	三、四年級全班施測	當日發下比賽用紙及書寫內容，可自備比賽用筆，或以教務處提供之藍筆或黑筆書寫楷書，限時 40 分鐘，錯漏字或未完成者皆扣分。 (藝文老師、書法教師、輔導主任)	三年級 113.02.22 (四) 10:30-11:20	各班教室	優等 5 名、佳作 5-10 名獎狀
			四年級 113.02.22 (四) 08:45-09:25	各班教室	優等 5 名、佳作 5-10 名獎狀
國(閩)語朗讀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以課外白話文為題材，上台前 9 分鐘抽題，每人 3 分鐘。(自備紙本字典) (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	四年級 113.03.07 (四)08:45 起	校史室	各組擇優等 2-3 名
			五年級 113.03.05 (二)14:10 起	校史室	各組擇優等 2-3 名
國語文學藝術競賽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即席演講，比賽當天上台前 30 分鐘抽題，每人 3-4 分鐘。(五年級國語演說給題目，其餘組別給情境圖) (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	四年級 113.03.07 (四)08:45 起	校史室	各組擇優等 2-3 名
			五年級 113.03.05 (二)14:10 起	校史室	各組擇優等 2-3 名
國語字音字形	四、五年級全班施測	字音、字形各一百字，一律用藍或黑色原子筆書寫，題目當日公佈，限時 15 分鐘。塗改者一律不給分，分數相同時，以字體美觀者優先。 (原班級導師初審給分後→教務處複核)	四年級 113.03.07 (四)08:15	各班教室	優等 5 名、佳作 5 名獎狀
			五年級 113.03.07 (四)08:15	各班教室	優等 5 名、佳作 5 名獎狀
作文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當日發下稿紙及題目，以藍或黑色原子筆正楷書寫，限時 90 分鐘。(語文領召、學務主任、輔導主任)	四年級 113.03.14 (四)08:45	創意一	擇優等 2-3 名
			五年級 113.03.12 (二)14:10	創意一	擇優等 2-3 名
寫字	四、五年級各班 1-4 名代表	當日發下比賽宣紙及書寫內容，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楷書，限時 50 分鐘，錯漏字或未完成者皆扣分。(藝文老師、書法教師、總務主任)	四年級 113.03.14 (四)08:45	自然四	擇優等 2-3 名
			五年級 113.03.12 (二)14:10	自然四	擇優等 2-3 名

項目	參加對象	比賽方式(評審)	比賽時間	地點	備註
本土語言學藝競賽	客語朗讀	四、五年級 課(客家語)內選拔	113/02/16~3/15	上課教室	無頒發獎狀
	客語情境演說	四、五年級 課(客家語)內選拔	113/02/16~3/15	上課教室	無頒發獎狀
	閩南語字音字形	四、五年級 課內選拔	113/02/16~3/15	上課教室	無頒發獎狀
	閩南語歌唱	四、五年級 課內選拔賽推薦報名參賽	另訂時間	音樂教室 一	無頒發獎狀
	客語歌唱	四、五年級 課內選拔賽推薦報名參賽			無頒發獎狀
	原住民語歌唱	四、五年級 課內選拔賽推薦報名參賽			無頒發獎狀
英語學藝競賽	英語朗讀	四年級各班 3名 由學校提早 1 週公告 3 篇目，每人抽 1 篇朗讀 2 分鐘	四年級 113.03.21 (四)09:35	情境中心	擇優等 2-3 名，佳作 2-3 名
	英語演說	五年級各班 第 1 類 1-2 名、第 2 類不限名額 由學生自定題目及講稿內容，每人 3-4 分鐘。	五年級 113.03.19 (二)12:40	情境中心	擇優等 2-3 名
	讀者劇場	四、五年級各班 課(英語課)內選拔	113/02/16~3/15	情境中心	無頒發獎狀
	英語拼字比賽	五年級各班 詳見英語拼字比賽辦法	五年級 113.04.09 (二)14:10		

七、競賽評判標準：

(一)演說：

- 語音（發音、語調、語氣）：占百分之 45。
- 內容（見解、結構、詞彙）：占百分之 45。
-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 10。
- 時間：超過或不足時，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 1 分，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

(二)朗讀：

➤ 國語：

1. 語音（發音及聲調）：占百分之 50。（以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為主）
2. 聲情（語調、語氣）：占百分之 40。

3.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 10。

➤ 閩南語：

1. 語音（發音及聲調）：占百分之 50。

2. 聲情（語調、語氣）：占百分之 40。

3.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 10。

➤ 客家語：

1. 語音（發音及聲調）：占百分之 50。

2. 聲情（語調、語氣）：占百分之 40。

3.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 10。

➤ 英語：

1. 語音（發音及聲調）：占百分之 50。

2. 聲情（語調、語氣）：占百分之 40。

3. 臺風（儀容、態度、表情）：占百分之 10。

(三)作文：

➤ 內容與結構：占百分之 50。

➤ 邏輯與修辭：占百分之 40。

➤ 書法與標點：占百分之 10。

(四)寫字：

➤ 筆法：占百分之 50。

➤ 結構與章法：占百分之 50。

➤ 正確與速度：錯別字或漏字每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3 分，未及寫完者，每少寫 1 字扣均一標準分數 2 分。

➤ 一律以教育部公布之標準字體為書寫標準。

(五)字音字形：一律書寫標準字體，每字 0.5 分，塗改一律不計分。

(六)歌唱：

➤ 技巧及風格：佔百分之 60。

➤ 音色：佔百分之 20。

➤ 儀態及伴奏：佔百分之 20。

八、經費：各項競賽依報名人數決定給獎人數，頒發獎狀，以茲鼓勵。

九、本辦法比賽時間若有調整依正式書面公告為主。

臺北市信義區三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校內多語文競賽報名表

班級: _____ 班導師簽名: _____

各項語言競賽之報名皆由班導師統一彙整並填寫於此表，以免重複報名情形，謝謝各位老師的協助！

項目	參加對象	比賽時間	地點 (暫)	報名 1	報名 2	備註(報名 3)
國 (閩) 語 朗讀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四年級 113.03.07 (四)08:45 起	校史室	(國)	(國)	
		五年級 113.03.05 (二)14:10 起	校史室	(閩)	(閩)	
國 (閩) 語 (情 境) 演說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四年級 113.03.07 (四)08:45 起	校史室	(國)	(國)	
		五年級 113.03.05 (二)14:10 起	校史室	(閩)	(閩)	
作文	四、五年級各班 1-2 名代表	四年級 113.03.14 (四)08:45	創意一			
		五年級 113.03.12 (二)14:10	創意一			
寫字	四、五年級各班 1-4 名代表	四年級 113.03.14 (四)08:45	自然四			
		五年級 113.03.12 (二)14:10	自然四			
英語 朗讀	四年級各班 3 名	四年級 113.03.21 (四)08:45	校史室			
英語 競賽	五年級各班第 1 類 1-2 名、第 2 類不限名額	五年級 113.03.19 (二)14:10	校史室			

